

2023年私人机动车辆抵押借款协议(通用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私人机动车辆抵押借款协议篇一

乙方愿意以其所有的车辆就甲、乙双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的《保证担保借款合同》向甲方提供抵押反担保。甲、乙双方现就该反担保事宜，经平等、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抵押物

乙方提供的抵押车辆的详细情况以其向甲方提供的抵押物清单为准。

第二条 抵押物的抵押价值

该抵押车辆账面价值为_____元，评估值为_____元，现甲、乙双方商定抵押车辆的抵押价值总额为_____元。

第三条 抵押物的清点、登记

1、本合同签署前，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核查抵押车辆。抵押期间，该抵押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正本、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正本、车辆购置税收据正本等交由甲方保管。

2、本合同签订后三日内，乙方负责到有关车辆管理机关办理抵押车辆登记手续，甲方对此予以协助，由此产生的费用全

部由乙方承担。在办妥抵押登记手续之前，甲方有权拒绝为乙方提供担保手续。

第四条抵押反担保的范围

2、上述《保证担保借款合同》中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3、甲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律师代理费、调查取证费等。

第五条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将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向当地保险机构投以机动车辆保险，保险受益人为甲方。保险到期时间应在乙方反担保期限届满时间之后。借款展期的乙方应办理延长投保期的手续。

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其保险到期的，乙方应在保险到期前____日内到当地保险机构续保，保险受益人为甲方。甲方有权主动代办保险，保险费由乙方承担。

保险项目如下：1、机动车辆损失险；2、机动车辆强制险；3、机动车辆座位险；4、第三者责任险；5、盗抢险；6、自燃险。

2、在抵押期内抵押车辆发生保险事故，甲方有权将保险赔偿金提存。在借款到期后，如乙方不能按期偿还借款，致使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甲方有权用保险赔偿金清偿借款及甲方为实现债权支出的费用，不足清偿的，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追偿。

3、抵押车辆在签订本合同前已先行保险的，乙方应到保险机构办理保险受益人变更手续(变更为甲方)。保险金额小于抵

押车辆评估价值的，应补足保险金额。

4、本合同项下抵押车辆的保险凭证均交甲方保管。

5、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出售、出租、赠与等方式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车辆，也不得对抵押车辆增、拆、改、修。否则，甲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6、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可继续由乙方使用、保管，并负责保养和保修及年审，其一切费用开支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保证抵押物的安全、完整，要合理使用抵押物，以确保抵押车辆价值不致非正常减少，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7、抵押车辆毁损的，乙方应在五日内将抵押车辆恢复原状，未能恢复原状的，乙方应提供经甲方认可的其他等价财产作为新的抵押物或提供其他担保。

8、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赠与、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车辆，并不得实施降低抵押车辆价值的任何行为。

9、抵押车辆价值减少时，乙方应在三十日内向甲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10、乙方保证对抵押车辆享有所有权。

11、抵押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转让抵押车辆所得的价款优先向甲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12、乙方不得隐瞒抵押车辆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被设定抵押的任何情况。

第六条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五款约定的，其行为无效，甲

方可要求其按抵押车辆之抵押价值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

2、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款约定的，因保管不善致使抵押车辆毁损的，甲方可要求其恢复原状或重新提供甲方认可的新的抵押物，并可要求其按抵押价值总额的10%支付违约金。

3、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与责任的，其应按抵押价值总额_____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抵押权的实现

在甲方履行了代偿义务后的____天内未受乙方清偿的，甲方可依照法律规定的形式以抵押物折价或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抵押物折价或拍卖、变卖后所得的价款仍不足以清偿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向乙方继续追偿。

第八条义务和责任的连续性

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有义务和责任不因其财力、地位等状况的改变，或与其他单位签订的任何协议。

甲方(签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私人机动车辆抵押借款协议篇二

甲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

住址:

乙方:(抵押人)

身份证号码:

住址: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机动车辆抵押借款的事项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条、乙方承诺在借款期间将本人所抵押车辆品牌:型号:数量:台

机动车牌照号码:车架号码:发动机号:抵押给甲方,抵押车辆估计价值:人民币元。

第二条、借款金额:人民币元整,(天利息):人民币元整,(天利息人民币大写)元整。

第三条:借款期限: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违约责任:如果乙方不能按期归还欠款本息,违约金元整,人民币大写元整。

第四条:本合同期满,如乙方未能履行此约定,甲方有权单方提前终止合同并向乙方追索借款本金、利息、综合费用及违约金,行使抵押权。

第五条:双方责任:

1、乙方保证对抵押机动车辆依法享有所有权。在抵押前未将该质物转让抵押、抵押担保及依法保全等,无任何经济纠纷,如有纠纷乙方愿承担全部责任。

2、抵押车辆在甲方存放。

3、抵押车辆的保险,由乙方到保险公司办理投保手续。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

4、在抵押期间,若是由于车辆自身原因或自然损坏、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的车辆损失、免除甲方赔偿责任。

5、机动车抵押期间,如果价值有所减少,甲方认为有必要对机动车重新估价,乙方必须予以合作。重新估价后,甲方认为机动车不足以担保其债权时,乙方必须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借款。

6、随车手续:由甲方保存。

7、甲方行使抵押权处理抵押车辆所得价款,不足清偿债务的,甲方有权另行追索。乙方承诺抵押物一旦被甲方行使抵押权,乙方无条件、无偿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过户手续。

第六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须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本合同在乙方还清借款本金,综合费用后,甲方将乙方提供的抵押物和证件等返还乙方,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以资信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另行约定。

第九条:提示条款

乙方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乙方要求,甲方已经就合同条款做了相应说明,乙方对本合同搜索页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全部知晓,并予以充分、准确无误的理解。

甲方:

__年__月__日

乙方:

__年__月__日

私人机动车辆抵押借款协议篇三

甲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

地址:

电话:

乙方:(出借方)

身份证号:

地址:

电话:

甲方因本人生产或经营需要,向乙方申请借款,并以自有车辆作为抵(质)押物,经当事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出借并签定本合同内容。

第一条借款内容

借款总金额:人民币元,大写。

借款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个月。

第二条借款的支付及偿还

1、借款的支付:本合同签订且借款及抵(质)押手续办妥后的天内,乙方将借款本金一次性支付给甲方或转入甲方指定账户。

2、借款的偿还:本借款在到期日一次性还清本金,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为: 。

第三条借款利息及其他费用的支付

1、借款月利率为 , 月利息为: 元,首月利息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立即向乙方支付,次月利息甲方应在首月借期满后的次日付清。

2、管理费为借款本金的为 元,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立即一次性向乙方支付。

3、停车费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立即向乙方支付,次月停车费甲方应在首月借款期满后的次日付清。

4、甲方可以提前还款,但应提前2个工作日告知,已收利息、管理费、停车费等乙方不做相应减免(包括未收的所有费用)。

第四条借款续借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就本合同约定之借款可续借,(第二个月续借月利率为 , 管理费为借款本金的,收取元停车费),如第三个月再续借,乙方将先收回20%本金,利息仍按首月借款总金额以月息收取,管理费的收取为借款本金的 , 停车费为每月元。

2、本金收回为借款期满的当日。

第五条抵(质)押物情况:

1、汽车种类及牌号:

2、车架号：

3、发动机号：

第六条抵(质)押物的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逾期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质物保管费和实现质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支出的诉讼费、保全费、拍卖费、执行费、律师费、调查费、各种中介费等费用。)

第七条抵(质)押物的保管

1、抵(质)押物由乙方保管,在抵(质)押期间,乙方无偿使用该车辆,但乙方应保证该车辆在被抵(质)押期间,无任何新交通事故及违章、若是由于车辆自身原因或自然损坏,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的车辆损失,免除乙方赔偿责任。

2、甲方必须在本合同签订的同时,向乙方交付本合同约定的抵(质)押车辆。

3、甲方必须在本合同签订的同时连同与抵(质)押车辆相关的钥匙、机动车登记证书、行驶证、购车发票、购置税发票、保险单据、户口本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交由乙方保管,否则乙方有权不发放借款。

第八条抵(质)押物的处置

1、抵(质)押期间,甲方不得对抵(质)押车辆做出的任何形式的处置(包括但不限于再抵押、质押、租赁、担保、买卖等)。

2、甲方如不能按时还款,逾期超过5天的或出现本合同第九条约定之情形的,乙方则可以行使质权,以变卖抵(质)押物以冲抵债权,甲方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应签署《逾期变卖委托书》、《车辆买卖过户委托书》。

第九条抵(质)押期间,发生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行使质权,处置抵(质)押物,并可按照本合同第十三条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 1、借款人被宣告失踪,而其财产代管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 2、借款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而监护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 3、借款人死亡或宣告死亡而其财产合法继承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 4、借款人不履行支付利息或还款义务超过5日的或有其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
- 6、借款人变更住所、通信地址、联系电话等事项未在3日内及时通知的;
- 7、借款人隐瞒抵(质)车辆共有人或其他权利人的;
- 8、借款人隐瞒抵(质)车辆上的其他影响乙方行使抵(质)权的障碍的;
- 9、借款人解散或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
- 10、借款人将借款用于违法用途的;
- 11、借款人擅自转让质物的;
- 12、借款人以质物再设定担保物权的;

第十条甲方保证:

- 1、一旦发生符合乙方可行使质权的法定或约定情形时,甲方应无条件、无偿向乙方提供合法有效的过户手续。

6、甲方所抵(质)押的车辆，在此前未向第三人设置抵(质)押或向第三人承诺不就该车辆设置抵(质)押，未被依法查封、扣押、监管;甲方承诺和确认抵(质)押资产为其本人所有，在抵(质)押前未将该抵(质)押物转让、抵押、质押、担保及依法保全等，一切手续合法、有效，该资产在抵(质)押前无任何经济纠纷和违法责任，否则甲方自愿承担合同诈骗的全部法律责任。

8、甲方车辆抵(质)押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所抵(质)押的车辆赠与、转让、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给第三人，如经乙方同意而取得的转让费等价款，应优先用于偿还本合同下的借款本金以其他一切有关费用和款项。

9、甲方所抵(质)押的车辆的价值非因乙方原因明显减少的，甲方应按乙方要求提供新的抵(质)物。

违反上述保证义务而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及由此导致乙方的全部经济损失，均甲方承担。

第十一条如果甲方到期不能全额偿还借款本金或全额支付借款利息，则从逾期之日起，加收借款总金额1%/天的逾期还款违约金。

第十二条本合同签订后，若甲方反悔不做抵(质)押借款的，乙方将收取违约金1000元。

第十三条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即视为违约，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应向对方支付总借款金额20%的违约金。

第十四条除上条约定之违约金外，违约方还应承担对方实际支出的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拍卖费、律师费、调查费、各种中介费等费用。

第十五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

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本合同及其附件经各方签字后立即生效。

本合同共3页，一式 份，每一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传真件、扫描件无效。

第十七条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八条本合同为各方真实意思表，各方对本合同之条款均已理解无误。

甲方：

__年__月__日

乙方：

__年__月__日

私人机动车辆抵押借款协议篇四

身份证号：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_____

甲方因本人生产或经营需要，向乙方申请借款，并以自有车辆作为抵押物，经当事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出借并签定本合同内容。

第一项借款事项

第一条借款内容

借款总金额：_____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借款期限：_____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共计_____天。月利息_____。

第二条借款的支付及偿还

1. 借款的支付：_____借款及抵押手续办妥后，乙方将借款金额一次性支付给甲方或转入甲方账户。

2. 借款的偿还：_____本借款在到期日一次性还清本息。

3. 甲方可以提前还款，但必须提前15天通知乙方。

甲方(盖章) _____

__年__月__日

乙方(签章) _____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私人机动车辆抵押借款协议篇五

甲方(抵押权人):

身份证件号码:

乙方(抵押人):

身份证件号码:

乙方愿意以自有车辆作抵押借款,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按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用作抵押借款给甲方的车辆为:

品牌型号: 车身颜色: 白色

发动机号:

车牌号码:

车辆识别代号:

第二条 乙方自愿将符合第一条条款的乙方合法拥有车辆以人民币(大写) 抵押给甲方。抵押期限从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

第三条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依法定方式处理抵押车辆:

1. 合同约定的还款期限已到,借款人未依约偿还借款或所延期限已到仍不能偿还借款。
2. 借款人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

第四条 抵押车辆由乙方自行保管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车辆，在抵押期内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

第五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抵押车辆不列入破产清算范围，甲方有权提前处分其抵押车辆。

第六条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七条 本合同以下条款全部履行方可生效

1. 甲、乙双方签字按手印

2.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__年__月__日

乙方：

__年__月__日